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

泉洛商务〔2024〕37号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关于印发2024年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企业办，各股室（队、中心），商务系统相关企业：

根据《泉州市商务局关于印发2024年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要点的通知》（泉商务〔2024〕63号）、《泉州市洛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泉洛安委〔2024〕11号）要求，现将制定的《2024年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和本单位实际，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细化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分工，抓好贯彻落实，认真组织实施，并于2024年12月5日前将各项工作完成情况报送局办公室，以便汇总上报市商务局和区安办。

联系人: 小郑, 联系电话: 22630156(办); 传真: 22630132;
电子邮箱: 1jqswj201507@163.com。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

2024年8月2日



2024 年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和 消防安全工作要点

2024 年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主要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省、市、区各级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统筹发展和安全，部署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严查密防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有效防范一般事故，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一、提升安全生产宣教质效

1.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将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局党组会议第一议题，作为党组宣传工作重点，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提升统筹发展和安全的能力。

2. 建强安全文化阵地。指导督促商贸企业建立安全文化宣传阵地，充分利用安全文化阵地定期开展研学、警示教育、亲子活动、应急演练等安全宣传活动，着力打造安全宣传的“立体课堂”，推动安全宣传从“静态”走向“动态”。

3. 夯实安全宣传载体。定期不定期推送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和法律法规、政策解读，以及各类应急科普常识、事故警

示教育、典型经验做法，提供应急预警、应急动态和安全生产便民服务，提升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宣传精准度、权威性，搭建政府、企业、公众密切沟通交流的平台。

4. 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健全“明查暗访+媒体曝光”、举报奖励等工作机制，对商务领域的重点难点问题、典型案例进行曝光，详细剖析事件成因、违法过程、惩处结果和依据等，以案释法、以案促学，达到震慑、警醒、启示的目的。

5. 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推动各乡镇（街道）企业办，局相关股室（队、中心）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实际，组织对所辖生产经营单位（场所）主要负责人开展安全教育集中培训，持续开展餐饮业燃气安全培训。督促指导商贸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

6. 提升安全宣传覆盖面。按照《洛江区商务局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实施方案》（泉洛商务〔2020〕57号），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落实《泉州市商务系统“全生命周期”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方案》和《泉州市洛江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生命周期”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围绕阶段性重点工作，定期策划宣传选题，合力推动商贸企业“九个一”工作落地落实，上下联动、横向联合、形成声势，增强安全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营造关心安全、参与安全、呵护安全、共筑安全的浓厚氛围。

二、有效落实各方主体责任

7. 落实部门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

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责任，坚决杜绝“失管漏管”等问题。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长效机制，拧紧安全生产管理责任链条，主动从严落实行政审批、标准规范、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将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日常管理重要内容，督促指导商贸企业加强安全管理，对日常检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违法违规行为，在督促落实整改并采取有效防范措施的同时，对屡教不改的，一并抄送具有行政处罚权限的安全监管部门立案查处。

8. 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商贸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健全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1次检查。推动商贸企业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保证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健全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防控的工作机制，建立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规范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报告工作。

9. 强化督促指导检查力度。多措并举，综合运用调度、通报、约谈、提醒、督办、曝光等手段，有效推动各方安全责任落实。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一票否决”制，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商贸企业，在申请“绿色商场”等荣誉称号和商务资金扶持政策上一律不予支持。

三、深入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10. 全面部署铺开三年行动工作。制定出台《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结合安

全生产季度会议全面部署三年行动工作，强化动员部署，细化年度工作目标，加强督促指导，加大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力度，确保 2024 年各项任务落实到位。

11. 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任务。各乡镇(街道)企业办，各股室(队、中心)要按照《全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要求，扎实有序推进安全理念建设、安全责任体系建设、安全生产标准化提质扩面、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帮扶、安全素养、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安全管理科技支撑、重大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安全工程项目建设 10 个专项提升行动，推动落地一批重大安全风险“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有效提升商贸经营单位本质安全水平，持续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有效防范一般生产安全事故，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

12. 常态化排查整治事故隐患。聚焦消防、燃气、房屋使用安全等重点领域短板弱项等安全管理薄弱场所部位，强化风险分析研判。强化检查清单、问题清单、执法清单、整改销号清单、责任清单“五个清单”闭环管理，确保事故隐患动态清零。

13. 持续提升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质量。配合省、市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组织本系统覆盖区、乡镇(街道)两级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开展重大隐患判定、整改、验收的专题培训，加强与住建、城管、应急、市场监管、消防救援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共同解决商贸领域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

14. 建立健全商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机制。落实奖励资金、完善保密制度，发动社会公众和商贸企业从业人员举

报或报告商贸企业存在的事故隐患，及时发现并查处商贸企业各类违法违规行爲。推动商贸企业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报告奖励机制，完善物质和精神双重奖励措施，对报告重大事故隐患等突出问题并经核实属实的人员予以重奖，激励商贸企业从业人员积极及时排查身边的事故隐患、提出整改的合理化建议，提升从业人员爱企如家的强烈安全意识。

四、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提质扩面

15. 持续优化标准规范。总结标准化创建、运行、提升的经验做法，全面评估商贸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检查清单、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中等企业和小微企业达标细则、网格员检查导则等“四项规范”2.0版本，认真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逐一加以修订、优化和完善，切实提升其科学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同时，督促商贸企业结合本单位实际编制安全生产检查清单、部门安全检查表册、岗位安全检查卡片，切实增强企业安全检查的针对性

16. 健全完善双重预防机制。指导督促商贸企业紧盯“两重大”（重大风险、重大隐患），深化风险点排查，建立“四色”（红橙黄蓝）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优化完善“两化融合”（标准化+信息化）动态管理，督促商贸企业完善各个风险点“三张清单”（检查清单、隐患清单、整改清单）闭环管理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推行安全风险差异化、精准化动态管理，切实增强企业自主创建、自觉运行、自我提升标准化的内生动力。

17. 稳步提升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运行质量。督促指导商贸企业依法依规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

管理人员，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生产经营现场“5S”“六有”可视化定置管理，探索推行“五想五不干”安全作业机制、营业前“每人一分钟”会议制度，梯次推进安全管理、生产现场和岗位作业等“三个维度”整体达标。

18. 持续推动标准化创建提升扩面增效。加大达标评审力度，2024 年底前应新增评审定级（不定级达标）企业 4 家，切实营造“全员参与岗位达标，人人实现岗位安全”的良好氛围，切实提升示范引领水平，并逐步推动全域全覆盖向中小微商贸企业延伸开展达标评审。

五、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管理

19. 强化消防安全管理。全面整治占堵消防通道、封闭安全出口、违规电气焊、电路过载老化、违规使用大功率取暖设备等高风险问题，紧盯非星级酒店（宾馆）、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等高风险场所及餐饮、农贸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低设防场所，分类施策，精准防控火灾风险隐患，深化今冬明春等重点时段消防安全防范工作。

20. 深化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对使用燃气的餐饮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覆盖培训，指导督促餐饮经营单位落实燃气安全使用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管理。

六、严格安全生产督促检查

21. 提升安全生产管理能力水平。加强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常态化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组织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参加安全生产执法专题培训，不断提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专业化水平。

22. 提升安全检查穿透力。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

准、行政许可等方面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定期研判行业安全形势，运用检查、通报、约谈、教育培训等方式开展行业安全管理，指导督促商贸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广专家协助、“四不两直”暗访等方式，加大对较大安全风险商贸企业现场检查力度。持续开展报废拆解、内设加油站等“打非治违”，从快从重严肃查处重大案件，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采取取缔、上限处罚等措施。加大安全生产领域刑事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对检查中发现涉嫌犯罪的，及时按法定程序移送司法机关，杜绝有案不送等问题。建立健全检查统计、检查考评和典型案例报送制度，及时曝光典型案例。

七、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

23. 强化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因地制宜建立完善各类发展规划的安全风险评估会商机制，有效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等，落实重点区域安全生产禁止和限制类产业目录，严格准入，强化重大安全风险源头管控。

24. 大力推动安全生产领域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标准实施技术改造。协助消防救援等部门单位推进小型商贸经营场所、经营性自建房安装早期火灾报警和灭火装置。依法加快推进“小散乱”商贸企业有序关闭。

25. 重启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按照《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价与管理办法》要求，对标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修订印发的《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价细则（2023 版）》，在区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对照《泉州市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实施方案》开展创建工作，结合开展安全生产治

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重点聚焦商务领域安全规划、基础设施、监测预警平台、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执法等方面开展创建活动。

抄送：泉州市商务局，区安办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2 日印发
